

旅客携带物检疫的一般规定报检员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4/2021_2022__E6_97_85_E5_AE_A2_E6_90_BA_E5_c30_644831.htm (一)携带植物种子、种苗及其他繁殖材料进境的，必须事先申请办理检验检疫审批手续。(二)进境旅客携带植物、植物产品及可能传带害虫的动物产品和其他检疫物，应在进境时主动报检，在海关行李申报单上填报检疫内容，接受检验检疫机关的检疫。(三)出境旅客携带植物、植物产品和其他检疫物，根据旅客要求，由出境口岸动植物检疫机关，依据进口国检疫要求或双边协定实施检疫。(四)凡携带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境动植物检疫法》第一章第五条所列禁止进境物以及农业部1992年9月25日公布执行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境植物检疫禁止进境物名录》中的植物、植物产品及其他检疫物的，一律作退回或销毁处理。(五)在旅客进出境检疫现场设立动植物检疫台位和标志。百考试题编辑整理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